

##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因误操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说明及致歉的公告

公司董事柯宏晖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7日获悉公司董事柯宏晖先生的证券账户存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误操作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并于当日收到公司董事柯宏晖先生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经与柯宏晖先生核实，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减持的基本情况

柯宏晖先生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4%。2023年7月6日，柯宏晖先生因误操作，在未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5%，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柯宏晖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6日	1,200	18.67

柯宏晖先生本次减持行为未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经公司核实，上述减持行为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也未构成短线交易，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 二、本次误操作减持情况的致歉与处理

## （一）本次误操作减持情况的致歉

本次违规减持行为系柯宏晖先生误操作导致，并非主观故意。柯宏晖先生对于本次误操作导致的违规交易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减持事

项的严重性及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主动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检讨，就本次误操作违规减持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明确表示今后将加强其本人关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严格管理好个人股票账户，杜绝类似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 **（二）本次误操作减持公司董事会处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和规定，审慎操作，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 **三、备查文件**

《关于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声明》。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